

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(2026)年度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公平镇人民政府		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职责	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、政策、法律和法规，保工资，保运转，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，做好党建、人大、团委、妇联相关工作，加大森林防火宣传，保障农村道路和食品药品安全，做好防汛抗旱工作，抓好卫生健康教育，服务群众，做好上级党委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，常态化扫黑除恶、禁捕退捕、河长制、林长制、消防安全、移风易俗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，做好优化营商环境，平安芷江综治民调宣传，巩固耕地抛荒治理成果，做好居民自建房安全整治，综合执法、就业创业服务宣传引导等工作。									
年度履职目标	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、政策、法律和法规，保工资，保运转，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，做好党建、人大、团委、妇联相关工作，加大森林防火宣传，保障农村道路和食品药品安全，做好防汛抗旱工作，抓好卫生健康教育，服务群众，做好上级党委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，常态化扫黑除恶、禁捕退捕、河长制、林长制、消防安全、移风易俗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，做好优化营商环境，平安芷江综治民调宣传，巩固耕地抛荒治理成果，做好居民自建房安全整治，综合执法、就业创业服务宣传引导等工作。			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（扣）分标准	备注	
	绩效指标	数量指标		集镇环境卫生保洁	≥	12	次	考核完成集镇环境卫生保洁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国道沿线扬尘治理				≥	12	次	考核完成国道沿线扬尘治理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乡村振兴走访次数				≥	4	次	考核完成乡村振兴走访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卫生健康宣传				≥	2	次	考核完成卫生健康宣传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综治民调宣传				≥	2	次	考核完成综治民调宣传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社会治安宣传				≥	2	次	考核完成社会治安宣传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环境卫生整治				≥	12	次	考核完成道路环境卫生整治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综合执法次数				≥	12	次	考核完成定期执法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进企业或商铺安全生产督查				≥	12	次	考核完成进企业或商铺安全生产督查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森林防火巡查				≥	12	次	考核完成森林防火巡查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汛期安全巡查		≥	12	次	考核完成汛期安全巡查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		
新增民政救助申请		≥	20	人	考核完成新增民政救助申请次数	按计划完成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		
质量指标				卫生保洁检查合格率	=	100	%	卫生保洁检查合格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过道沿线扬尘治理	=	100	%	过道沿线扬尘治理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乡村振兴等政策宣传入户率	=	100	%	乡村振兴等政策宣传入户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卫生健康普及率	≥	90	%	卫生健康普及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综治民调普及率	≥	90	%	综治民调普及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社会治安普及率	≥	90	%	社会治安普及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环境卫生整治	≥	95	%	环境卫生整治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	执法到位率	=	100	%	考核完成执法执行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率			≥	95	%	安全生产隐患整改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森林防火隐患排查率			=	100	%	森林防火隐患排查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汛期安全隐患排查率	=	100	%	汛期安全隐患排查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1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			
时效指标			工作完成时间	定性	2026年12月31日前		考核整体工作完成时间	按计划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得7分，每推迟10天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	
			经济收益指标	定性	效果明显		考核部门履职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。	效果明显得5分，效果一般得3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
效益指标			社会效益指标	定性	效果明显		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。	效果明显得10分，效果一般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
			生态效益指标	定性	效果明显		考核部门履职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。	效果明显得5分，效果一般得3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定性	效果明显		考核部门履职对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。	效果明显得10分，效果一般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
满意度指标	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≥	90	%	考核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的满意度情况	满意度达90%及以上，得10分；满意度90%以下，得分为实际满意度/90%*10分		
			成本指标	≤	615.52	万元	考核单位整体支出控制情况。	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得20分，每超出10%扣2分，扣完为止。		
业务股室审核：						绩效股审核：				

填表人：黄倩颖

联系电话：18174559325

填表日期：2025年12月12日

单位负责人：袁敏

说明：

指标名称：一级指标，主要分为成本指标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；二级指标，主要分为经济成本指标、社会成本指标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（属于成本指标）和指标类型：指标类型为定量（“≥”、“>”、“=”、“≤”、“<”上述五个符号之一）或定性。

指标值：指标类型为定量时，只能填写数字。指标类型为定性时，不受限制。

计量单位：为数字后字符串，如“个”、“所”、“只”、“%”等。指标类型为定量时可填，指标类型为定性时设置为空不可填

指标解释：是三级指标名称的概念性定义，反映该指标衡量的具体内容、计算方法和数据口径等

评（扣）分标准：填写指标完成情况评（扣）分标准，参考以下几种赋分情况。

